

罕台镇色连村九社道路硬化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CCZB2026-03-105)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一、招标条件

本罕台镇色连村九社道路硬化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3.026403万元,招标人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罕台镇色连村九社道路硬化工程,共1包,数量1项,预算金额: 530264.03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罕台镇色连村九社道路硬化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罕台镇色连村九社道路硬化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信誉要求: 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①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相关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新成立的企业,需提供成立后至今的承诺书); ②近年(2023年至今)内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提供相关承诺书并加盖公章,详见磋商文件,新成立的企业,需提供成立后至今的承诺书); (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投标文件需附网页截图)。(3)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文件需附网页截图)。3. 本项目人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投标文件须附载有二维码的资质证书扫描件) (2) 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 ①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须在投标单位注册,同时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以建造师执业资格证、注册证、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为准,响应文件中须附其原件扫描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如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为一级建造师,应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文件要求,须提供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一级建造师打印电子注册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手写签名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如投标单位拟派项目负责人为二级建造师,应依据《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二级建造师延续注册和规范电子证书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内建函〔2022〕508号】文件要求提供二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二级建造师打印电子注册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手写签名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 内蒙古自治区以外的二级建造师不作该要求(响应文件中须附其相应证书原件扫描件)。②必须在本单位工作,须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以供应商所属社保机构出具(新入职人员要求提

供入职时至投标截止日期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须提供有效地与用人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响应文件须附其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4.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参与的供应商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3-31 16:00:00到2026-04-07 17:30: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4-13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亿利城B座512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4-13 15:00:00。

开标地点: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亿利城B座512室。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人民政府。

九、联系人

招标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人民政府

地址:东胜区

联系人:伊先生

电话:0477-2780621

邮件:1234567@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才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

联系人:连珈乐



电话: **15947399992**

邮件: **172707870@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刘华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